

國立政治大學 函

機關地址：臺北市文山區指南路二段64號

機關傳真：29387749

承辦人：陳瑞英

聯絡電話：02-29393091#66899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6年7月13日

發文字號：政研發字第1060020973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普通

附件：科技部函、徵求說明書、計畫構想書

主旨：科技部公開徵求106年度「醫療影像之巨量資料建立與應用研究專案計畫」，科技部受理構想書截止收件時間為106年8月7日(星期一)止，逾期恕不受理，請查照轉知。

說明：

一、依科技部106年7月11日科部前字第1060047519號函辦理。

二、計畫申請及注意事項：

- (一) 每申請案每年申請經費以3,000萬元為原則，需一次提出全程3年之經費編列與執行內容規劃，自106年11月1日起至109年10月31日止。
- (二) 本計畫以不補助大型資訊設備費為原則，研究團隊應優先使用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簡稱國網中心)所建立之資料市集提供的軟硬體資源。
- (三) 鼓勵跨領域(如：醫學影像專家、專科醫師、資訊專家、資料管理專家、法律專家、研究倫理專家)與跨機構(如：大學、醫院)組成之研究團隊共同研提計畫。
- (四) 單一整合型計畫，整合團隊必須至少由3位總/子計畫主持人組成，且總計畫主持人必須擔任一項子計畫主持人。由總計畫主持人將所有子計畫彙整成一本計畫書，於科技部專題研究計畫申請系統提出申請。

(五) 每位主持人或共同主持人以參與本專案1件申請案為限。

(六) 申請方式，採構想書及計畫申請書兩階段審查：

1、構想書：有意申請者，請於旨揭期限前將構想申請書電子檔(6頁為限，不含封面)，E-mail至 pychen@most.gov.tw，並去電科技部陳伯彥先生確認。

2、計畫申請書：構想書審查通過後，請申請人依科技部收件期限前三個工作日於專題研究計畫申請系統提出申請，計畫類別請勾選「一般型專題研究計畫」，計畫歸屬請勾選「前瞻應用司」，學門請勾選「P9920 巨量資料應用研究」。完成申請後，請所屬單位於次日中午前將申請名冊送達研發處，俾便函送科技部辦理。

三、計畫申請如有疑慮，請洽科技部陳伯彥先生，聯絡電話:(02)2737-7538。有關申請系統操作問題，請洽科技部資訊系統服務專線，電話：0800-212-058、(02)2737-7590~92。

正本：本校各院、所、系、中心

副本：研究發展處

校長 周 行 一